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胡建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分配

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439.51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就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胡建立因与该项存在利害关系回避本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